#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 立董事奚晓敏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奚晓敏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非独立 董事职务,辞职后奚晓敏女士在公司任战略投资部总监。奚晓敏女士的辞职申请 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奚晓敏女士辞去非独立董事职务不会对公司日常 生产经营和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婧女士为公 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 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一、公司董事离任情况

#### (一)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 务	离任时 间	原定任 期到期 日	离任原 因	是否继续 在上市公 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 任职	具体职 务	是否存 在未履 行完毕 的公开 承诺
奚晓敏	董事	2025年 8月25 日	2027年 11月19 日	个人原 因	是	战略投 资部总 监	否

#### (二)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威腾电气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此次奚晓敏女士辞去非独立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奚晓敏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奚晓敏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关于董事候选人的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婧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提名委员会认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婧女士具备履职所需的职业素质、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具备履行相关职责的能力和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特此公告。

威腾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

## 附件: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陈婧,女,1977年9月生,商学硕士。曾任江苏银行上海分行公司业务部、 投资银行部产品经理,江苏银行镇江分行投资银行部团队经理、总经理助理,江 苏金信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运营服务部业务副总监。现任江苏金信金融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运营服务部业务副总监。

陈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 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 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 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